

法国国际博士生流动的政策回应：移民、欧洲化与国际化

法尔哈德·阿利穆哈梅多、特尔·托尼斯曼

法尔哈德·阿利穆哈梅多夫 (Farkhad Alimukhamedov)：法国图卢兹政治科学学院 (Sciences Po Toulouse) 社会政治科学实验室 (the Laboratoire des Sciences Sociales du Politique) 博士后

电子邮件：farkhad.alimukhamedov@univ-toulouse.fr

特尔·托尼斯曼：法国 Adoc 人才管理机构 (Adoc Talent Management) 跨学科博士研究实验室研究员

电子邮件：tonismann@adoc-tm.com

法国是经合组织 (OECD) 成员国中接收国际博士生的主要国家之一。在 2020/2021 学年，外国国籍的博士生占法国所有博士候选人的 39%，总数达到 2.76 万人。这一比例高于美国 (25%) 和德国 (12%)，尽管略低于英国 (41%)。如此高比例的国际博士生契合欧盟研究与发展及创新政策的目标，这一数字比例中包括将非欧盟国家的博士生纳入盟国成员国“科学基础国际竞争力”评估的策略之中。

然而，法国在帮助国际博士生融入本国劳动力市场方面面临一些挑战。与许多其他经合组织国家不同，博士学位在法国并不被视为一种显著的资质认证，因此在确保博士生获得职业成功所需的多样化技能方面存在一定困难。此外，法国的经验表明，博士层级的国际科研流动不仅关乎研发与创新政策，也涉及移民政策。这一点对于其他欧洲国家同样具有参考价值。

法国“传统”留学生政策的欧洲化

作为国际博士生的主要接收国，法国展示了如何在实际中平衡吸引优秀国际学生与限制移民这两种矛盾的理念。长期以来，社会学观察表明，国际学生越来越少被视为学

生，而越来越多地被归类为移民。尽管法国在从全球南方向全球北方的国际学生流动趋势中是一个典型案例，但它对来自全球北方的学生吸引力相对较低。大多数国际博士生来自非洲大陆 (约占 34%) 和亚洲 (31%)，其次是欧盟国家 (18%) 和北美地区 (12%)。过去几十年里，法国政府通过多种法律和政策 (例如 1977 年的“博内特法案”、1979 年的“安贝尔法案”、1993 年的“帕斯夸法案”以及 2011 年的“盖昂法案”) 以及制度实践，试图减少来自其前殖民地和全球南方的移民。这些措施旨在限制移民在法国获得稳定和长期居留的可能性，从而使外国学生的地位变得极其脆弱。即使在 1998 年，法国政府为“科学研究人员”设立了专门的居留许可，这也是一项具有限制性的政策，并未针对已经在法国的国际博士生和博士学位持有者。该政策主要目的是促进国外研究人员的交流与流动。

2006 年，法国移民政策发生了重大转变，推出了临时居留许可 (APS)，允许非欧盟学生在毕业后最多在法国停留一年以寻找工作。这一政策的出台实际上是响应了 2004 年 12 月 13 日欧洲理事会第 2004/114

号指令的要求。根据该指令，法国必须与其他欧盟成员国保持一致，采取具体措施管理国际学生的学习与就业条件。在 2006 年之前，更多国际学生因家庭原因而改变居留身份，而非出于经济原因。然而，这些新措施实施后，从“学生”身份向“受薪工作”身份转换的数量显著增加，而因家庭原因的身份变动则大幅减少。

这种转变符合法国移民政策的总体方向，即通过选拔研究生及以上水平的学生并促进职业移民，实现“理想的移民”目标。2006 年推出的“技能与人才”卡允许拥有“对法国及其原籍国经济发展有贡献项目”的研究生申请三年居留许可。随后，2016 年的改革用一系列特别的多年度“人才护照”取代了“技能与人才”卡，旨在进一步“增强法国的吸引力”。与这一政策方向一致的是，2018 年推出的“求职者/新企业创办者”卡，成为临时居留许可类别中的最新成员。这些措施表明，法国在高等教育和研究领域的移民政策正向以雇主为主导的系统发展，签证资格的判定更多依赖申请人是否满足特定条件。例如，博士生及博士学位持有者可以根据收入水平申请多种类型的多年度居留许可：月薪达到 2,404.67 欧元的申请人可申请“人才护照—研究员”许可，年薪达到 38,475 欧元的可申请“人才护照—合格员工”许可，而年薪达到 53,836.5 欧元的则有资格申请“人才护照—欧盟蓝卡”许可。

需要更多针对博士生的政策

尽管如此，关于所谓的“职业移民”以及这一概念与国际学生融入本国劳动力市场之间的关系，仍存在一定的困境。当前，博士级别国际流动与就业整合的统计数据揭示了重要的结构性差异。据估计，大约三分之

二的国际博士生在获得学位后会在法国停留三年。在 2019 至 2020 年间，法国公共机构中约 9.9% 的研究人员，包括博士候选人，是外国国籍，总人数为 16,938 人。然而，非欧盟博士学位持有者在公共和私营部门的研发工作中占比远低于欧盟国籍博士。例如，在法国高等教育和研究机构的聘用中，欧盟国籍的招聘比例较高（占整个公共研究领域的 50.2%），而来自亚洲和非洲的博士则相对较低（分别为 15.9% 和 13.5%）。

在研发公司中，外国国籍的研究人员占比为 7%，总人数为 2.07 万人，其中欧盟国籍的比例最高（38%），其次是非洲（37%）和亚洲（13%）的研究人员。因此，尽管高等教育和研究领域的移民政策趋向于以雇主为主导，注重国际博士的就业能力，但地理不平等仍然对博士生在公共和私营部门研发领域的实际就业产生显著影响。事实上，在法国获得的博士学位似乎无法为来自全球南方的博士生提供同等的“基于能力的免疫力”。

法国的案例表明，仅通过外国博士生数量来衡量创新能力是不够的，因为他们在国家劳动力市场中的融入仍存在显著差距。尽管国际博士学位持有者的数量有所增加，但就业市场中的持续结构性不平等反映了多年来的政治决策影响。这表明，博士生融入劳动力市场不仅仅是研发政策的问题，同时也涉及移民政策问题。专门针对国际博士生的特别政策，无论是国家层面还是欧盟层面，都有可能缓解职业路径上的不平等。这一复杂的问题需要欧洲联盟和经合组织国家的政策分析师和决策者给予关注，以促进高等教育领域的多样性，并培养以知识为基础的经济体系。